

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5年8月18日，公司发布了《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，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18日起停牌。2015年9月17日，公司发布了《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，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8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。2015年10月17日，公司发布了《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，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19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。停牌期间，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。

2015年11月17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。2015年11月18日，公司对外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配套文件。

根据有关监管要求，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审核，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18日起继续停牌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后，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披露停复牌事项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昌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